

德清高铁场站交通枢纽提升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公示

根据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21〕11号）、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》的通知（浙委办发〔2019〕53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德清县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委托，对德清高铁场站交通枢纽提升项目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。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公示：

1、项目名称：德清高铁场站交通枢纽提升项目

2、项目地点：德清大道以北的金鹅山西脚下

3、项目内容：为加快我县交通发展，改善群众出行环境，打造便捷高效的综合立体交通，现决定实施德清高铁场站交通枢纽提升项目。项目建设内容包含综合用房改扩建（站房改扩建工程）、站前广场改造提升工程、客运中心改造提升（客运航站楼工程）、场站道路工程、高铁站停车场改造提升工程及商业配套等六个部分，项目总用地面积 150.93 亩，其中新增建筑面积约 40000 m²，总建筑面积 100620 m²，地上建筑面积约 60620 m²。项目总投资 184675.333 万元，拟建设工期为 2024 年 6 月至 2027 年 12 月。

4、征求意见对象：受项目实施影响的公民、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

5、征求意见内容：①拟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；②拟决策项目对当地村民生产生活的影响；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；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。

6、评估单位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杨毓烨

联系方式：13335720058（微信同号）

7、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，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，以电话、短信、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诉求。

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
2024年5月15日

